

二道溪统筹维修改造停车场非机动车停车场建设项目劳务分包补遗 01

致各潜在比选申请人：

一、原第一章 比选公告 一、比选项目概况 “7. 采购预算：397045.55 元（含税价，税率 3%）。”

更正为 “7. 采购预算：371370.99 元（含税价，税率 3%）。”

二、原第一章 比选公告 四、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（开标时间）、地点 “1.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（开标时间）为：2024 年 2 月 1 日 9 时 30 分。”

更正为 “1.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（开标时间）为：2024 年 2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。”

比选保证金交款截止时间：同开标时间。

三、原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第 3 项最高限价 “比选最高限价：397045.55 元（含税价，税率 3%）。”

更正为 “比选最高限价：371370.99 元（含税价，税率 3%）。”

四、以最新劳务分包清单为准，详见附件。

五、其余内容不变。

比选人：泸州市龙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比选代理机构：四川鼎泰盛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2024 年 1 月 31 日

